

2021 年度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
委员会(本级)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卫东区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责是：筹备召开区团代会，贯彻执行区团代会决议；制定全区团的工作计划，负责指导、检查、监督基层团的工作；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树立典型，推广经验；加强团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文化建设，做好青年统战工作，充分发挥团组织团结、教育、引导和服务青年的作用；做好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工作，掌握团员青年思想动态，及时向团市委和区委汇报情况，为上级领导制定有关青年工作方针、政策提供依据；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充分发挥共青团员和广大青年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代表和维护青年的合法权益，为青年成长、成才服务；协助党组织选拔、管理、培养、考核团干部；做好推荐优秀团员入党工作；受区委委托，领导区少先队工作；编写全区团工作简报、刊物和大事记，组织开展全区性团的活动；承办团市委、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内设机 3 个，包括：综合部、组宣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和学校少年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 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 个）。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 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9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7
	30			61	
总计	31	28.77	总计	62	2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11	24.91					3.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	19.8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88	19.88					
2012901	行政运行	19.88	1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	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	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	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	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	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	1.70					
229	其他支出	3.20						3.20

22999	其他支出	3.20						3.2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0						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50	28.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3	20.5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53	20.53				
2012901	行政运行	20.53	2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	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	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	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	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	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	1.70				

229	其他支出	2.94	2.94				
22999	其他支出	2.94	2.94				
2299999	其他支出	2.94	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53	20.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5	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	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0	1.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4.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56	25.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6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总计	25.56	总计	64	25.56	25.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56	25.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3	20.5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53	20.53	
2012901	行政运行	20.53	2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	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	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	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	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	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	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7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49 万元，下降 43.41%。主要原因是单位励行节俭及人员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8.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91 万元，占 88.62%；其他收入 3.20 万元，占 11.3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8.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0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7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49 万元，下降 43.41%。主要原因是单位励行节俭及人员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8.8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80 万元，下降 50.08%。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减少及人员调整。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53 万元，占 80.3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5 万元，占 8.81%；卫生健康（类）支出 1.07 万元，占 4.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70 万元，占 6.65%。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1.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量。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卫东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熟悉财务工作的同志具体负责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自评是现代政府管理行之有效的方法和工具，将绩效自评应用于单位日常工作，是提高效益和管理水平的有效途径。建立科学合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可以有效引导和激励部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进一步确保财政部门对我部门资金的预算安排和资金的及时到位，保障了部门的经费需求，增强了业务部门的成本意识，在

日常工作中更加重视提高工作效率，控制和降低办案成本，也提高了单位资金使用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